

桃園市立中壢高商111學年度第一學期
註冊行程表 (8月29日週一)

時間	內容	說明	地點
8:10~8:30	註冊會議	請各班導師與會，會議中說明免學費等相關事項及註冊流程（綜合職能科除外）	行政大樓二樓 第一會議室
10:10~12:00	各班註冊	須完成註冊程序單所列程序（領書；高二、高三繳交學生證至教務處蓋章）， 放學前 繳回註冊程序單	各班教室

備註：高一新生若未於七月報到時，上傳或傳真國中畢業證書者，請繳交國中畢業證書正本給註冊組查驗後發還。

